

110 學年度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附設幼兒園 招生簡章



- 一、依據 109 年 8 月 19 日修正發布「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第 12 點辦理。
- 二、新生登記資格為104年9月2日至108年9月1日間出生者，得辦理新生登記，具下列資格者，依順位優先錄取，一般生次之：
 - (1) 第一優先：本校之在職員工子女。
(※委託辦理托兒服務之幼兒園或團體、法人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設立之附設(屬)幼兒園，始得將本款列為最為優先。)
 - (2) 第二優先：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父母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身心障礙幼兒，請經本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後入學。社政單位開立之低收、中低收、特境證明；戶籍資料記載原住民族資格；父或母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後歸還)。
 - (3) 第三優先：本校附設員工子女托嬰中心直升之幼兒(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後歸還)。
 - (4) 第四優先：在校生手足(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後歸還)。
 - (5) 第五優先：特約企業員工子女(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後還)。
 - (6) 一般生。

三、招生人數

本園核定招收人數(2 歲-入國小前)為95人，扣除在園生直升人數86人，可招收名額共計9人。

- (1) 3 歲-入國小前：5人。(106年9月2日~107年9月1日)
- (2) 2 歲-未滿 3 歲：4人。(107年9月2日~108年9月1日)

四、辦理期程(依各園招生需求自行增減項目)

- (1) 招生簡章公告：110年4月20日(二)前公告於本園公告欄及滬江高中校網(網址<http://www.hchs.tp.edu.tw/hujiang/PreSchool.html>)。
- (2) 預約參觀時間：110年5月22日(六)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止，將於滬江高中校網公告線上表單登記且採實名制登記參加。
- (3) 新生登記時間：110年5月22日(六)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止。
- (4) 抽籤時間：110年5月26日(三)上午10時10分，於幼兒園行政辦公室外辦理抽籤，錄取名單公告於本園公告欄及滬江高中校網。
(網址<http://www.hchs.tp.edu.tw/hujiang/PreSchool.html>)。
(※各階段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時應採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抽籤，未抽中者依抽籤順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登記人數未額滿者，全數錄取。)

(5)錄取名單公告時間：110年5月26日(三)下午2時，公告於本園公告欄及滬江高中校網(網址<http://www.hchs.tp.edu.tw/hujiang/PreSchool.html>)。

(※公告錄取名單為維護個資，幼生姓名採部分遮蔽，請配合編號檢視。)

(6)報到時間

1、正取生：110年5月27日(四)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

2、備取生：110年5月28日(五)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

正取生家長應於指定時間內，親洽本園組長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7)註冊時間：110年6月30日(三)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止。

(8)開學日期：110年8月02日(一)。

五、其他

(1)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一籤」，合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錄取，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者，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入後補名單第一順位。

(2)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110年5月28日(五)中午12時止；逾保留期限或無備取名額可備取時，若仍有缺額，則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3)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於確認放棄一日內(遇例假日、停班或停課，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以電話(02)8663-2915或書面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4)108年9月2日以後出生者，於滿2歲生日當月，若本園仍有缺額始得就學。

(5)本園收費規定依北(市)政府核備項目及數額辦理，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3,500元，第2胎子女每月不超過2,500元，第3胎以上子女每月不超過1,500元，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費，繳費差額由政府協助支付；退費規定依《臺北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公告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六、本簡章經臺北市政府110年5月10日北市教前字第1103044085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